

##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五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二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11月28日上午9:00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22日由董事长张文利先生签发。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七名，关联董事在关联交易事项中回避表决，公司监事三名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文利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有关事项进行逐项核查后，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同意七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二、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2.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中国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限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 2.3 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总计不超过12,000万股（含本数）。具体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百利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发行人本次发行的部分A股股票，认购金额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总额的1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根据发行底价调整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 2.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3年12月2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9.26元/股。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市场询价情况，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底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 2.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百利机电集团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等不超过十名的特定投资者。

发行对象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 2.6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现金总额拟不超过110,000万元，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
一	<b>高温超导相关项目</b>	<b>62,050</b>	<b>50,000</b>
1	超导限流器项目（注）	40,000	30,000
2	高温超导线材项目	16,000	14,000
3	超导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6,050	6,000
二	<b>智能电网相关项目</b>	<b>47,500</b>	<b>40,000</b>
1	GIS 项目	22,000	20,000
2	电子式互感器项目	12,000	10,000
3	VW60 项目	13,500	10,000
三	<b>稀有金属深加工项目</b>	<b>40,000</b>	<b>20,000</b>
	<b>合计</b>	<b>149,550</b>	<b>110,000</b>

注：超导限流器项目将由公司与北京云电英纳超导电缆有限公司（简称“北京云电”）共同出资设立并由公司控股的天津百利云电超导限流器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为准，简称“百利云电”）实施，公司以募集资金投入，北京云电以其拥有的超导限流器相关技术出资，具体合资协议已经于2011年6月15日经双方签署确认，公司关于设立百利云电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多于以上项目资金需求总额，则多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 **2.7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前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 **2.8 限售期**

天津百利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 **2.9 上市地点**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 **2.10 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

月内有效。如果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有新的政策规定，则按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版三）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版三）》，公告编号2013-031。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暨公司与百利机电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书〉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百利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部分A股股票，认购金额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总额的10%，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书》。鉴于百利机电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百利机电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关于关联方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2。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同意七票，反对○票，弃权○票。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以下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1、 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议案,其中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时间、发行价格等;

2、 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并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各种公告、其他相关协议等;

3、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材料,全权回复证券监管部门及相关政府部门的反馈意见;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上市手续;

5、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管理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项目具体安排进行相应的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或实施进度不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或实施进度及资金需求轻重缓急等实际执行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次序以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金额;

7、 如监管部门要求,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规定、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

定、监管部门要求必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方案进行调整；

8、 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9、 授权董事会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极其不利后果之情况，可酌情决定该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延期实施；

10、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同意七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 **七、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泵业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拟用自有资金在天津市北辰区购买土地使用权，以作为生产经营用地。该土地使用权出让方为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4。

同意七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 **八、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报“十二五国防科技工业动力专项建设项目”的议案》**

为提高控股子公司泵业集团技术研发和生产制造水平，公司拟同意泵业集团申报“十二五国防科技工业动力专项建设项目”。根据国防科工局《国有控股企业军工建设项目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计[2012]326号文件，国家投资采取资本金注入方式的项目，竣工验收后形成的国有资产转增为国有股权或国有资本公积，由国有资产出资人代表持有或享有。泵业集团的国有资产出资人代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百利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后，所申请到的国家建设项目的投资额度形成的国有资产转增为泵业集团国有资本公积，由国有资产出资人代表天津百利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享有；如转增股本，另行履行审议程序。

该项目须上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进行立项审批，最终的项目投资金额、国家拨款金额和项目建设内容以国家立项批复为准。

同意七票，反对○票，弃权○票。

**九、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市百利纽泰克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天津市天互纽泰克互感器有限公司及天津市互感器厂出租部分厂房，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均参照市场价格定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3。

同意四票，反对○票，弃权○票。

**十、 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要，现申请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续贷人民币捌仟万元，贷款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同意七票，反对○票，弃权○票。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决定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相关有权方批准等事项确定后，适时召开股东大会。关于召开股东大会时间、地点等事项另行通知。

同意七票，反对○票，弃权○票。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日